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專案小組」第六次會議紀錄

時間：99 年 4 月 23 日上午 9 時 30 整

地點：本會證券期貨局 7 樓會議室

主持人：吳副主任委員當傑

出席者：臺北大學會計系張教授仲岳、政治大學會計系許崇源教授、經濟部商業司莊科長文玲、財政部賦稅署胡科員仕賢、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朱副總經理士廷、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朱副總經理竹元、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邱副總經理文昌、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王主任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陳秘書長伯松、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陳委員彰華、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黃常務理事古彬、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公會吳組長國華、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盧秘書長廷劫、中華民國票券金融商業同業公會彭秘書長宗正、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陳主任昌正、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吳專員麗雲、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沈專員欣儀、中華民國精算學會陳理事長貴霞、臺灣金融研訓院楊副所長博凱、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高主任秘書淑娟、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王副理事長怡心、中華民國電腦稽核協會許理事林舜、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吳美諭幹事、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盧會計師聯生、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楊會計師民賢、臺北市會計師公會陳會計師慕賢、高雄市會計師公會蔡常務理事清典、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林專員建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會計師政弘及江會計師美艷、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會計師建宏及溫會計師芳郁、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游會計師萬淵、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梁會計師益彰、本會劉委員啟群、本會銀行局王組長亨毅、本會保險局

施副組長麗婕、本會檢查局周副組長新臺、本會證券期貨局李局長啓賢、張副局長麗真、王副局長詠心、吳主任秘書桂茂、張組長振山、證券發行組、證券商管理組、證券交易組、投信投顧組、會計審計組及期貨管理組相關人員

紀錄：邱茗囡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有關「推動我國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專案小組」第五次及第四次會議紀錄及決議辦理情形，謹報請 公鑒。

決議：有關前次會議討論事項五之決議，請第二分組再邀集銀行、保險、證券及相關公會，就具體作業及相關時程進行討論，並將詳細蒐集結果提報專案小組討論，餘洽悉。

二、各分組會議召開及計畫執行情形，謹報請 公鑒。

決議：洽悉。

三、有關證交所「國際會計準則 IFRS 專區」改版作業及協助建置「IFRSs 下載專區」之辦理情形，謹報請 鑒察。

決議：洽悉。

四、有關美國證管會(SEC)發布對國際會計準則之立場新聞稿，謹報請 鑒察。

決議：

(一)請第四分組參酌美國 SEC 工作項目 3-6，規劃相關宣導。

(二)餘洽悉。

五、有關現階段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負責人對 IFRSs 瞭解情形，謹報請 鑒察。

決議：

(一) 有關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請證交所及櫃買中心研議相關措施以確保前開公司依其轉換計畫時程執行。

(二) 餘洽悉。

參、討論事項

一、為配合我國直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有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初步修正內容及架構乙案，謹提請討論。

決議：有關會計原則變動之修正內容，請第三分組再就與會者意見審酌討論，餘照案通過。

二、關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於 2009 年 11 月 5 日發布有關「金融工具：攤銷後成本與減損」會計準則之草案後，我國 34 號公報第 3 次修正案是否如期於民國 100 年實施乙案，謹提請 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並請銀行局及保險局督導相關業者積極因應。

三、關於未來改以合併財務報表為主報表後，各特許事業以財務報表為監理基礎者是否需做相關調整乙案，謹提請 討論。

決議：請證期局彙整銀行局及保險局涉及本案之相關

財務監理指標，逐一檢測未來之調整方式後，
召開內部會議討論，並邀集央行、檢查局共同
討論。

四、有關未來採用 IFRSs 後，申請補辦公開發行案件檢具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及公司債限額計算乙案，謹提請
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中午 12 時)